

《箱包电子身份证技术要求》

编制说明

一、工作简况

（一）任务来源

本标准根据中国信息协会的通知立项，计划编号为 P2024-50。

本标准由中国信息协会、中国皮革协会提出并归口。

本标准由中国民航信息集团有限公司、旅标科技有限公司、同方威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、厦门民航凯亚有限公司、浙江银座箱包有限公司、上海顶新箱包有限公司、杭州维丽杰旅行用品有限公司、浙江鸿一箱包皮件有限公司等公司为牵头单位的起草小组组织起草。

（二）标准制订的目的和原则

党的十八大以来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高度重视、系统谋划、统筹推进数字中国建设。习近平总书记多次强调，必须贯彻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，把增进人民福祉作为信息化发展的出发点和落脚点。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提出，“健全因地制宜发展新质生产力体制机制”。数字经济时代的新质生产力以数字化、网络化、智能化为支撑，以数据为关键生产要素，以深化高技术应用为主要特征，是推动高质量发展的重要着力点。

我国作为箱包生产大国，已经形成了包括原辅料厂商、箱包生产商和零售品牌商在内的完整产业链。推广和普及箱包电子身份证，实现箱包产品“一物一码”，有助于为箱包及相关行业的升级转型提供关键的信息化基础设施，丰富数字化场景和智能化体验，提升箱包在民生应用领域的数字化、均等化、便捷化水平，打造智慧共享的新型数字生活。

当前箱包行业缺乏统一的电子身份证标准，不同企业间存在识别系统的不兼容性和重复建设问题。本标准的制定旨在为箱包电子身份证的生产、检测和安装等方面提供可参照、可执行、可兼容的技术要求规范，加强行业内相关生产和应用的统一和互通，以更好地促进箱包行业的数字化进程，并推动箱包电子身份证适用于更多的应用场景。

标准编制过程中充分依据 GB/T 1.1-2009《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：标准的结构和编写规则》中的各项规定，力求符合规范化和标准化。同时按照先

进性、科学性和实用性相结合的原则进行编制的。在引用最新科研成果和目前正在实施的有关标准的同时，密切联系实际，注重科学性和可操作性的结合，以利标准颁布后的推广应用。

（三）主要工作过程

起草阶段：

2024年6月，启动标准的编制工作，成立材料编写小组，明确各自任务分工和主要职责，提出具体的工作思路和阶段任务，制定研制工作实施方案，确定制定过程和关键时间节点。

2024年7月，编制组开始收集相关的法律法规、政策文件等资料，进行梳理，系统分析和借鉴先进做法和经验，进行架构设计，并开展调研。深入了解基础现状，总结提炼思路方法，为本标准的制定打下坚实基础。

2024年7月-8月，编制小组召开讨论会，对调研情况进行总结分析；并邀请其他专业标准制订机构对标准的框架、标准编写的用词用语、特有名词的定義、附录的可操作性等方面进行评价及建议。

2024年9月，编制小组开展标准草案研制，并根据标准立项申请评审会专家意见，对标准的范围、规范性引用文件、术语和定义、总体架构的描述、依据等内容进行修订完善，完成第一版标准修订。

2024年10月，编制小组根据技术委员会专家意见修订标准内容，对标准英文标题、标准框架、附录等内容进行修订、细化和完善，完成第二版标准修订。

2024年11月，编制小组根据讨论会上的意见，不断丰富、细化、完善标准内容，补充图例案例等材料，形成最终征求意见稿。

审查阶段：

2024年12月，开始为期一个月的征求意见。

2025年1月，最终审定并发布。

（四）主要参加起草单位和工作组成员所做的工作

本标的发起单位包括：中国信息协会、中国皮革协会、中国民航信息集团有限公司、旅标科技有限公司、同方威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、广州赛宝联睿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等单位。后期又有厦门民航凯亚有限公司、浙江银座箱包有限公司、上海顶新箱包有限公司、杭州维丽杰旅行用品有限公司、浙江鸿一箱包皮件有限

公司加入共同参与标准的编制工作。

二、标准编制原则和确定标准主要内容的依据

（一）标准编写原则

本文件按照 GB/T 1.1—2020《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：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》的规定起草。

三、国外相关法律、法规和标准情况的说明

国际上目前没有有关《箱包电子身份证》的国际标准及法规。

四、我国有关现行法律、法规和其他强制性标准的关系

本标准是箱包电子身份证技术要求，与现行国内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和相关标准协调一致，符合国家标准化管理的有关规定。

五、重大意见分歧的处理结果依据

本标准在标准起草过程中，对标准中的技术内容没有发生重大分歧。

六、数据验证

无

七、预期的社会经济效益

借助箱包电子身份证这一标准化载体，实现箱包产品“一物一码”，可以更好地促进箱包产业数字化转型升级，推动产业竞争新优势，打造箱包行业的新质生产力。

本标准为首次制定。